



创新·融合·发展

全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为“美丽中国”探索新路

深圳盐田推出城市GEP和GDP双核算、双运行、双提升核算机制

◆本报记者 刘晶

碧海蓝天,绿峦叠翠,山海共聚,钟灵毓秀……大自然赋予了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良好的生态禀赋。74.63平方公里土地上有47平方公里的“绿肺”,19.5公里黄金海岸线,是华南地区首个“国家生态区”、“国家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区”、“全国水土保持监督管理能力建设区”……

良好自然生态资源既是大自然的馈赠更离不开人们的努力。建区以来,盐田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生态优先”理念。坚持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坚持生态惠民。十八大召开后,盐田区委、区政府敏锐地意识到生态文明的

突出现实意义,将生态文明建设提高到更高层次。如何将生态文明高度融入于五位一体?如何将美丽中国建设在盐田生动实践?如何打破唯GDP政绩观?盐田区委、区政府进行了不懈地探索。

2013年,盐田区四届三次党代会上,明确提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全区工作主轴,出台了《创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的决定》、《生态文明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3~2015)》和《盐田区生态文明建设中长期规划》。

2015年1月,在全国首次推出了城市GEP核算成果,这是盐田区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的一个全新的探索,是盐田区在机制体制上的又一重大改革创新。

把“城市生态系统生产总值”中“自然生态系统价值”和“人居环境生态系统价值”两个部分有机结合,客观评估。其中,自然生态系统价值的核算指标,包括自然生态系统为人类福祉所提供的生态产品和服务。而生态产品包括生态系统提供的可为人类直接

利用的食物、木材、水资源等;生态服务则包括水土保持、固碳产氧、净化大气等生态调节功能,以及源于生态景观美学文化服务功能。与此相对应,人居环境生态系统价值的核算,包括大气环境、水环境、生态环境的维持与改善,以及土地环境的维持与保护等系列指标。

“城市GEP”的核算方法

盐田区创立的“城市GEP”核算体系,总共包含三级指标,一级指标为自然生态系统价值和人居环境生态系统价值;二级指标包括生态产品、生态调节、生态文化、大气环境维持与改善、水环境维持与改善等11个指标;三级指标包括林业产品、淡水资源、土壤保持、固碳释氧、维持生物多样性、水环境改善、污染物减排、环境健康等28个指标。核算方法主要采用直接市场法、替代市场法或有估计法(条件价值法)和成果参照法来计算。

通过初步核算,2013年盐田区城市GEP为1015.4亿元,是当年GDP(408.51亿元)的2.48倍。以盐田区2013年常住人口21.39万人计,人均

GEP为47.47万元。以盐田辖区面积74.63平方公里计,单位面积GEP为13.6亿元/km²。其中,自然生态系统总价值为660.88亿元,占65.09%;人居环境生态系统总价值为354.52亿元,占34.91%。由此可见,盐田区城市GEP价值较高,自然生态服务价值占了GEP很重要的一部分,说明盐田区相当重视自然环境保护,自然生态功能维持在相当好的状态。

除此之外,盐田区通过建造环境污染净化设施,实施生态修复工程等措施人为努力改善了城市环境,也正因为有人为的参与建设,使城市中的生态景观变得更有吸引力更具价值,提高了其在城市中的贡献。

“城市GEP”核算的应用

盐田区将实行“GDP和GEP”双核算、双运行、双提升工作机制,纳入2015年重点改革计划,每年核算盐田区国内生产总值(GDP)和城市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通过监控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城市GEP”的变化,随时了解和评估生态系统的发展状况;通过动态考评“城市GEP”年变化量和年变化率,分析“城市GEP”变化原因,为制定下一步社会经济发展计划和城市生态建设规划提供决策参考,并以此来评价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与生态环境的可持续性发展状况。

同时,还着手将GEP纳入到政绩考核体系和生态文明考核体系,尝试推进干部离任GEP审计,改变唯GDP政绩观。年初时,根据城市GEP增加计划的要求,将城市生态规划建设管理任务分解到不同单位、部门落实,年底进行任务完成情况的考核。对完成、超额完成任务或促进城市GEP提升的单位,给予年度考核加分;对没有完成任务或影响城市GEP指标的单位,给予区级批评。

评论

探索比观望更重要

本报评论员

盐田开展城市GEP核算体系研究,是落实中央整体部署的具体行动,也是我国文明制度研究的一项重要探索。过去由于人们对城市自然属性认识不足,导致人们对城市发展的评价体系出现了偏颇。因此,重新设定评价城市文明的标准,把人与自然生态的融合发展作为城市价值的评价尺度。盐田城市GEP就是试图对城市的自然属性和人居环境状况进行系统评价的新体系,就是我们要考核城市的经济价值、社会价值同时要考核它的生态的价值。

盐田提出构建区域GEP与GDP的双核算、双运行、双提升,既是宜人和谐的城市发展价值制度化的试验,也是对发展的生态效益体系化、标准化的勇敢尝试,更是发展型政府的一次转型和自我革命。它是破解发展成果考核难题的一次闯关,是城市从片面发展走向自然融合的文明觉醒。

一、唤醒全社会对城市生态系统价值的认识和重视。城市GEP核算就是将城市生态系统无偿提供的各类功能“价值化”,能让人们更直观、清楚地认识到,生态系统每年为我们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价值。通过这种“无价”到“有价”的转换,使生态环境质量的优劣有了可衡量的标准,可以将“蓝天、绿地、青山、秀水”打上“价格标签”,帮助人们树立“资源有限、环境有偿”的正确观念,从一个全新的角度来引导人们认识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

二、加速推动了各级政府转变“唯GDP”的政绩观。长期以来,GDP成为一个评价国家和地区的发展状况唯一“标尺”,这容易导致一些地区以牺牲环境为代价来发展经济,引发“重经济、轻环境”的错误思想与行动。盐田“城市GEP”的定量核算,就是希望建立一个不同时期的地区生态系统产出和效益,以此衡量一个地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同时,也实现对生态系统的变化进行常态化跟踪评估并纳入政绩考核,这样有利于调动领导干部对生态环境保护投入的积极性与紧迫感,加快转变“唯GDP”的政绩观。

三、有助于政府综合决策的全面性和科学性。采用GDP、GEP双核算机制,通过监控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城市GEP的变化,使GDP快速增

加的同时,GEP保持稳定或者有所提升,可以保证政府不以破坏环境为代价发展经济、使政府决策不偏离可持续发展道路的重要手段。此外,经济原因对于决策者可能更直观和更具有说服力。因此,定量分析城市生态系统的产出对城市的贡献,从价值角度更加切合实际地探寻生态环境与经济社会系统的相互作用关系,为经济社会发展综合决策提供科学的理论依据,对指导城市规划、监控城市生态环境变化等都将具有重要意义。

四、创新生态价值评估方式。盐田区GEP核算在经济发达的高度城市化地区开展,既考虑了自然生态的价值,也核算了人为努力改善环境质量的价值,这是对生态价值评估理论和方法的创新,丰富了GEP核算和生态效益价值核算成果,可为其他经济发达的城市化地区GEP核算提供有益的借鉴。盐田区委四届五次党代会提出建设“美好城区”,要突出以人为本,编制符合盐田实际,科学衡量辖区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体现“五位一体”。因此,推出“城市GEP”既是协调发展的具体要求,也是推动美好城区建设的重要衡量指标之一。

五是美丽中国的现实路径。城市GEP能展现人类活动对城市生态的影响,体现生态系统生产和服务功能,计算生态系统现存的自然资产的总和。城市GEP的增长、稳定或降低反映了生态系统对人类社会发展支撑作用的变化趋势,因此,用城市GEP来量化评估生态系统价值和绿色发展,是改善当前城市生态环境、助推生态文明建设的一条现实路径。“城市GEP”核心价值还是通过监控“城市GEP”年变化量和年变化率,将GEP不作为经济发展的约束条件,保证GEP和GDP双增长,既可以直观反映生态文明建设成绩,又可以督促实现不以破坏生态环境为代价的经济增长,为建立自然资源市场机制、价值量化美丽中国,最终实现人与自然、经济与社会间的和谐共生提供技术支撑。

盐田区努力探索改革实践之路,推进“美丽中国”城区示范建设,结合实际提出了“城市GEP”核算体系,其创新价值和示范意义不言而喻。

“城市GEP”核算体系的创立

GEP(Gross Ecosystem Production)是生态系统生产总值的英文简称,是指生态系统的生产和服务总和,是生态系统为人类福祉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经济价值总量,为2012年国内首次提出,旨在建立一套与国内生产总值(GDP)相对应的、能够衡量生态良好的统计与核算体系。

据介绍,目前已经开展的GEP核算都是针对海洋、湖泊、林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的生产总值核算,尚未见到城市生态系统生产总值的核算。

而城市是一个“社会—经济—自然”高度复合的生态系统,在当今,城市人口高度集聚,生产高度集中的人居环境需求,已无法仅靠自然修复、自然降解来获得满足。盐田区集合山、海、港、城等城市要素的特点,开辟一个新思路,即通过城市管理、生态工程等方式弥补自然生态系统自我修复的不足,并在贵州省等地的GEP理论基础上,发展完善了“城市GEP”的概念,创新推出了“城市GEP”

核算体系。盐田区推出的“城市GEP”,就是



小知识

“GEP”、“GDP”、“绿色GDP”和“城市GEP”有什么不同?

GEP是主要对自然生态系统为人类福祉和支撑经济社会发展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价值进行了核算;关注的是区域自然生态系统的运行状况,侧重于自然生态生产价值;GDP核算关注区域的经济系统运行状况,反映经济发展实力;城市GEP将城市生态系统生产总值从单纯自然生态生产价值的测算拓展到自然生态价值和人居环境生态系统价值的综合测算,能够全面把握城市生态系统价值变化,为城市发展提供决策支持。

绿色GDP则最早由联合国统计

署倡导的综合经济核算体系提出。推行绿色GDP核算,就是把经济活动过程中的资源环境因素反映在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中,将资源耗减成本、环境退化成本、生态破坏成本以及污染治理成本从GDP总值中予以扣除。其目的是弥补传统GDP核算未能衡量自然资源消耗和生态环境破坏的缺陷。

城市GEP独立于GDP核算体系,目的是对城市生态系统“照镜子”,正衣冠”,鞭策、鼓励当地党委政府和群众不断提高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对城市生态环境做加法。

中国环境年鉴 2014

正式出版 请即订阅

《中国环境年鉴》订阅单(复印有效)

订阅单位和联系人姓名					付款单位盖章	
《中国环境年鉴》	单价(含邮费)	订阅册数	合计金额	总计		
2014卷	315元					
2013卷	315元					
2012卷	315元					
合计金额		万	仟	佰	拾	元

邮购汇款: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16号
邮编:100062
账户名称:中国环境报社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广渠门支行
银行账号:01090514000120111006865
电话:(010)67112032
传真:(010)67103929(自动)
联系人:李建国 高斐
电子信箱:huanjingnj@163.com
用途:请务必在汇款单据上注明购《中国环境年鉴》书款。

